**常州市焦溪初级中学学生手机使用管理办法**

**一、管理原则：**

正面教育、及时引导；教育为主、处理为辅；保护合法权利、尊重学生人格；强化家校共育、校内校外并重。

**二、携带规定：**

1.**原则上，学生一律不能带手机（含智能电话手表、平板电脑、MP4等电子产品，以下称手机）进校园，进课堂；**

2.凡因特殊情况确需携带使用手机的，须由家长填写《申请书》一式三份，家长、班主任、德育处各留存一份，经班主任同意且汇报德育处登记存档；手机放班主任处留存备用。

3.学生外出参加社会实践活动等大型活动，班主任根据需要，可以安排部分学生带手机进校，班主任在活动前和活动结束后应及时收回代为保管。

**三、校内手机管理规定：**

（一）经家长申请、学校审核通过，允许使用手机的，在规定时间、规定场所使用手机，使用完毕后关机，并及时上交班主任代为保管；

（二）除特殊情况获学校批准使用外，在学校期间学生一律禁止使用手机，如发现有私自携带手机或出现以下情形一律收缴手机，并视情节给与校纪处罚或处分。

1.手机铃响，特别是教学楼内、班级内手机铃响的；

2.拨打、接听电话或用手机收、发信息的；

3.其它使用手机（如看视频、听音乐、看电子书籍、交友、游戏、购物）等行为的；

4.考试期间使用手机实施作弊或涉嫌作弊的。

（三）用手机浏览、编辑、传播低俗内容或不实言论的，情节严重的，移交公安机关处理。

（四）用手机联系校内外人员组织打架斗殴或其他非法活动，除收缴手机外，情节严重的，移交公安机关处理。

（五）不允许因给手机电池充电而私自乱接电源，更不允许在教室或其他场所给手机充电，一经发现，没收手机、电池或充电器。如因充电引发火灾事故的，要追究相应责任。

（六）学校不提倡在校学生使用手机，如学生丢失手机，由学生个人负责。

（七）学生违规使用手机，可当场由校内现场管理者（班主任、任课教师等）收缴，交到学生所在年级集中处理。学生主动配合上交手机的，可减轻处理；拒不交手机的，要严肃处理。

（八）违规使用手机处罚规定，参照《焦溪初级中学学生到校须知》、《焦溪初级中学学生一日常规》等管理规定执行。

**四、强调说明：**

1.若在校期间违规使用手机，全校教职工、班主任、任课老师等，可扣留其手机交至学生所在年级处理。第一次，教育引导，班主任暂时收管手机，放学时交还给本人，并及时和家长联系，加强家校沟通；第二次，继续引导教育，由年级组领导暂为收管，并及时告知家长到校领取；第三次，继续引导教育，由年级组领导代为保管一周，同时关注学生情绪，及时告知家长，到期后家长到校领回；若后续仍发生违规使用手机情况，德育处将根据情况，严格教育，并与家长、班主任和学生一起商定惩戒措施。凡被收缴的充电器、数据线、手机，对其收藏、保管过程中出现的自然质量损坏，学校不承担任何责任。

2.学校、班主任有权对登记的手机在禁止使用的时间段内通过通话的方式检查该生是否按要求关机，如有未按要求关机的，学校或班主任可责令该生上缴其手机。

**五、校外手机使用建议**

（一）使用时间

   1.周一至周五，无特殊需要，不使用手机；

   2.周末期间，单次使用手机不超过半小时，两天内使用时长总计不超过3小时；

3.节假日期间，单次使用手机不超过半小时，每天使用手机时长不超过2小时。

（二）使用内容

   1.使用安全健康的App项目，帮助自己养成良好的学习和生活习惯。

   2.努力做到五“不”：

  （1）不沉迷网游；

  （2）不浏览阅读不健康的网站及信息；

  （3）不转发、传播不真实和负能量的谣言、传闻；

  （4）不建立、不参加以“欺凌同伴或朋友”为目的的小群；

  （5）不在没有家长许可的情况下进行网购或发送大现金的红包。

**六、保障措施**

1.学校通过线上线下平台进行宣传《焦溪初级中学学生手机使用管理办法》，提高家长和学生的认识，指导家长监督学生在校外科学合理使用手机，强化自律自强和自我教育意识，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

2.家长如需联系学生，可通过QQ、微信、拨打班主任或任课老师电话等方式。学生如需联系家长，可使用办公室座机或学校教职员工手机拨打电话。

**七、附则**

本《办法》自即日起实行，解释权归常州市焦溪初级中学。

常州市焦溪初级中学

2021年5月